

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数字孪生分会

数孪分会〔2024〕2号

关于集中收取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数字孪生分会 2024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理事及会员单位：

为保证分会日常运营和正常开展活动，提升对会员单位的服务质量，根据《数字孪生分会工作条例》、《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会费缴纳标准及使用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我会即日起开始收取2024年度会费。现将会费收取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缴费对象

分会副理事长单位、理事单位、会员单位。

二、会费标准

会员类型	会费标准	备注
副理事长单位	1万元/年	隶属于总会的理事单位按总会会费标准收取，请详见附件。
理事单位	8千元/年	
会员单位	3千元/年	

三、会费用途

理事会员单位交纳的会费，严格按照《数字孪生分会工作条例》规定的业务范围开展活动和用于分会秘书处的日常办公费用开支。

四、缴纳时间

即日起至9月30日收取2024年度会费，请各理事会员单位积极办理缴费事宜。

五、收款账户

请以单位对公方式将会费汇入以下账号：

开户名称：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百万庄支行

收款账号：0200001409006507095

汇款用途：数字孪生分会2024年会费（请务必注明）

六、票据开具

分会收到各单位会费后，将开具由财政部监制的《全国性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（电子）》，请提供开票信息：单位名称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、收票人手机号、电子邮箱、付款银行受理回单截图（或底单）统一发送到总会邮箱：lix@cameta.org.cn，或发微信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在办理缴费汇款和开票过程中如有问题请与秘书处联系：

联系人：李欣雨，手机号：18210219521（同微信）

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
数字孪生分会
2024年5月27日

